

**臺南市環境教育行動方案
(113年-116年)**

臺南市政府

中華民國113年12月

目 錄

壹、臺南市環境教育行動方案沿革	1
貳、方案架構	1
參、現況、議題及挑戰	3
肆、宗旨及目標	8
伍、推動組織、行動策略及工作項目	9
伍、實施方式、各期目標及主協辦單位	13
柒、經費編列	24
捌、預期效益	24
玖、評量基準與追蹤考核	25
拾、修正對照表	26

壹、臺南市環境教育行動方案沿革：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十月三日本市行動方案經環保署同意備查。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二十日本市行動方案修正部份條文經環保署同意備查。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七日本市行動方案修正部份條文經環保署同意備查。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二日本市行動方案修正部份條文經環保署同意備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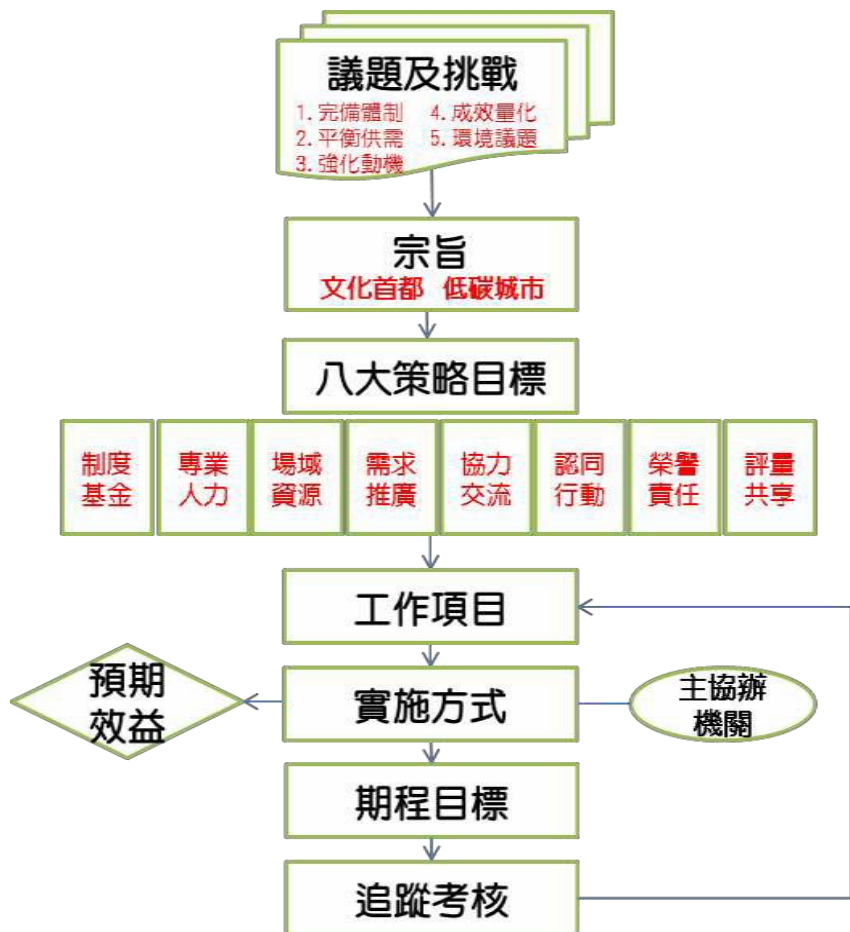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九日本市行動方案修正部份條文經環保署同意備查。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四日本市行動方案修正部份條文經環保署同意備查。

中華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二十日本市行動方案修正部份條文經環境部同意備查。

貳、方案架構

面對各種環境教育推動的議題及挑戰，本府以「文化首都、低碳城市」為宗旨，提出「制度及基金」、「專業及人力」、「場域及資源」、「需求及推廣」、「協力及交流」、「認同及行動」、「榮譽及責任」、「評量及共享」等八大策略目標，並擬定工作項目將策略轉化為施政方針，再以具體的實施方式及年度目標落實各項環境教育作為，並追蹤執行情形滾動式檢討方案績效。



參、現況、議題及挑戰

一、環境及文化背景

臺南市（以下簡稱本市）為臺灣開發最早的城市，現有37個行政區，面積為2,192平方公里，人口約188餘萬人。本市依山傍海，東臨中央山脈前山地帶，西臨臺灣海峽，位於臺灣最大的嘉南平原之中心。地形上西部平坦，東部地勢高聳，有大凍山、三腳南山、竹子尖山等超過1,000公尺高山。境內主要河流由北至南分別為八掌溪、急水溪、曾文溪、鹽水溪及二仁溪，其中曾文溪為全台第四長的河流，具有豐富的水力資源，其上游為全臺灣最大的曾文水庫，支流上尚有南化水庫及烏山頭水庫等，使本市成為國內供應用水重點區域。

本市境內濕地資源豐富，共計有8個重要濕地，數量全國第三，其中四草濕地、曾文溪口濕地更為我國唯二的國際級濕地。因曾文溪提供的豐富養分，蘊育河口地區豐富的底棲生物與浮游生物，吸引大批水鳥棲息，著名的黑面琵鷺即在此度冬，故設有七股黑面琵鷺保護區。而我國的第8座國家公園-台江國家公園亦在本市掛牌成立，保護及推廣沿海地區豐富的自然資源及歷史文化。

臺南市為我國歷史的門戶，臺灣的歷史由此展開，「臺灣」一名本即為臺南安平之舊稱，俟後才擴為全島之名。臺南在漢人大批來台前，是西拉雅族聚居之處。西拉雅族是臺灣原住民平埔族群中的一族，且為平埔族群中人口最多、勢力最強的一族，主要分布於嘉南平原。為了突顯平埔族的文化特色，於本市境內設立「西拉雅國家風景區」，以凸顯西拉雅族的歷史文化特色，增進民眾對西拉雅文化的認知與共鳴。此外，本市亦有發現數處史前文化遺跡，其中左鎮人經測定約為距今二萬至三萬年，使臺南成為臺灣已知最早人類居住地之一。

17世紀荷蘭人將臺南作為貿易基地，此後200多年一直為全臺首邑，因此轄內擁有孔廟、赤崁樓、延平郡王祠、安平古堡及億載金城等國定古蹟21處及市定古蹟120處，且本市另有臺南左鎮化石園區、噶吧哖事件紀念館、楊逵文學紀念館、成大博物館、國立臺灣文學館、奇美博物館

及臺灣歷史博物館等場館典藏臺灣珍貴史料及文物，使本市富涵歷史文化氣息，在全國享有盛名。

100年本市獲得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現為環境部)核定為南部唯一的低碳示範城市，遂於101年訂定臺南市低碳元年，並率全國之先公布施行臺南市低碳城市自治條例，展現落實低碳永續的決心與毅力。本市低碳藍圖的形塑，係以「低碳臺南宜居好遊賞」為願景，再由減碳八大面向（節約能源、低碳生活、低碳運輸、資源循環、低碳建築、再生能源、低碳校園、環境綠化），延伸發展十大低碳城市推動計畫，分別為「打造永續低碳社區」、「推展低碳文化觀光」、「應用多元綠色能源」、「擴增生態城市機能」、「建置高效低碳運輸」、「營造全民低碳生活」、「建構循環利用社會」、「推動低碳節能建築」、「引領低碳環境校園」、「全民教育國際交流」，以徹底執行與實踐低碳藍圖，達成低碳願景與減碳目標。更呼應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於110年發表首份自願檢視報告，以「3個提升、3個永續」作為施政策略，包含「經濟提升」、「交通提升」、「健康提升」、「環境永續」、「溫暖永續」、「文教永續」，將低碳永續發展視為重要的市政，營造一個公平、公正且包容的世界，並致力合作，以促進永續且包容的經濟成長、社會發展與環境保護。

二、環境教育推動現況

環境教育法自100年6月5日實施後，臺南市政府為推動環境教育，陸續完成「臺南市政府環境教育審議會設置要點」、「臺南市環境保護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臺南市環境教育行動方案」等法規及政策之訂定；現已設置臺南市環境教育審議會及環境保護基金管理委員會，每年召開會議，分別就環境教育行動方案、環境教育推動成果、環境教育基金運用收支、保管及運用等事項進行審議、諮詢及考核。

本市轄內環境教育法第19條規定之機關、公營事業機構、學校及政府捐助基金累計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財團法人等單位，皆已指定人員推廣

環境教育，並依規定按時申報每年度4小時環境教育課程成果及計畫。學校指定人員由教育局辦理相關課程培訓，輔導取得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另依本市低碳城市自治條例規定，臺南市政府所屬機關學校每位員工、師生每年至少須完成2小時以上低碳環境教育，本府於年度必修政策性數位學習課程中納入相關課程，以增進同仁低碳素養。目前本府已建置環境教育專屬網站，提供民眾及轄內相關單位查詢法規、補助資訊、教材書籍、活動訊息等，使市民環境學習管道更加多元，以利建立環保觀念並落實於日常生活中。

本府鼓勵從事戶外學習，遂輔導轄內具有環境教育意涵之場址申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統計至113年9月止已有22處通過場域認證。同時本府亦鼓勵市民加入環保志義工及環境教育志工行列，透過參加環境保護課程及增能培訓，提升其環境知識及技能，協助本市推廣環境教育。

本府依環境教育法第23條規定，針對違反環保法律或自治條例，經處罰鍰新臺幣5,000元以上或停工、停業者，辦理1小時至8小時不等之環境講習，以導正污染者之違法行為。同時亦對轄內推動環境教育成效優良者，訂定「臺南市推動環境教育績優遴選表揚計畫」給予獎勵，激勵各界積極推展環境教育，獲獎者並進一步輔導參選國家環境教育獎，自國家環境教育獎辦理以來，本市獲得多個特優及優等，成效斐然。

為結合民間及學校之力量共同推動環境教育，傳播環保知能，本府環保局訂定「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辦理環境教育活動補助計畫」，教育局則透過環境教育輔導團輔導學校辦理環境教育系列課程。社區推動方面，本府選定轄內成效優良之鄰、里社區，輔導執行環保小學堂推廣計畫，透過社區營造、生態旅遊的結合，建立夥伴關係共同推動環境教育，成為學習環境教育之場所。

面對氣候危機及淨零碳排之趨勢，於110年5月正式簽署氣候緊急宣言，提出2030年永續發展願景，包括再生能源容量、住商部門用電碳中和及市區公車全面電動化等具體目標。於111年6月1日發布臺南市2050的淨零路徑計畫，以現行「臺南市低碳城市自治條例」為基礎，研擬「臺

南市淨零永續城市管理自治條例」，涵蓋實質降低碳排、加速推動綠能、優化節電設備、發展綠色運輸、提升調適韌性及循環永續生活6大核心項目，藉由從法制規範及公私協力多管齊下，加速淨零轉型，共同朝向2050年淨零排放目標。

三、議題及挑戰

(一) 環境教育執行體制可更完備

環境教育所涉領域甚廣，需市府各局處通力合作及妥善運用現有資源，惟因各局處既有業務繁忙、經費不足等問題，資源整合尚有進步空間。而機關學校部分，因其環境教育指定人員通常無相關背景且流動率高，造成業務銜接及培訓資源浪費等問題。

(二) 環境教育產業供需尚未平衡

雖環境教育法第19條規範，相關單位所有員工、師生每年需參加4小時以上環境教育，然多數單位因經費短缺、人力不足、無專責組織等問題，所辦理之4小時課程缺乏專職人員帶領反思，使環境教育淪為例行公事。

統計至113年9月止本市已有22處通過認證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及481位通過環境部認證之環教人員，因環教法未強制規定師資及學習方式，以致設施場所及認證人員之需求不如預期。

(三) 民間推動環境教育動機不足

現已有多數企業積極實踐企業社會責任，惟於環境面向僅多從事於污染防治部分，如減少污染排放與廢棄物產生等，尚未擴及至員工及鄰近社區的環境教育推廣。除無相關專業人力外，推動環境教育誘因不足亦為原因之一。企業是一種從事生產、流通與服務等經濟活動的營利性組織，如何使其連結環境教育推廣及增加企業獲利能力，是促進企業推動環境教育之關鍵。

普羅大眾通常僅關心與其切身相關之環境議題，且因缺乏民

眾參與之有效改善環境問題的管道，使市民感到無力且無意落實環保行動，亦使環境教育無法發酵擴散。

（四）環境教育成效難以立竿見影及量化

相對於污染控制具明確量化指標及各種有效的防治作為，環境教育推動成效無法立竿見影，且難以使用特定指標評估成果，主要係因教育著重於教學過程與學員行為的改變，在評量學員學習後所獲得的認知、情意或技能，需要長時間的觀察。

（五）日漸嚴峻的環境問題及挑戰

全球暖化已對全球氣候與環境因子產生嚴重影響，如降雨分佈不均及海平面上升等，對人類生存造成嚴重威脅。另一方面，全球人口持續成長及無止盡追求經濟成長，產生大量的能源需求，而石化燃料的使用造成全球暖化與氣候異常的問題，又促成水資源及糧食的匱乏。

除了全球性的環境議題外，本市亦面臨各種在地的環境問題及挑戰。本市具有獨特街頭飲食文化，特色小吃不勝枚舉，而國內近年多次重大食品安全事件，本市美食亦陷於食安風暴中，顯示「食育」的觀念需被重視，以建立人與人之間的食物安全信賴關係。另本市因宮廟數量眾多而保有大量的傳統文化習俗，其祭祀神明所燃燒的紙錢及遶境遊行所產生的噪音，與市民要求寧適生活的需求扞格不入，形成另一個本市特有的環境議題。

肆、宗旨及目標

一、宗旨

臺南市政府（以下簡稱本府）為達「文化首都、低碳城市」的願景，依據環境教育法第7條、國家環境教育綱領及行動方案，參酌本市地方特性，訂定本府環境教育行動方案（以下簡稱本方案），將環境教育政策轉化為具體行動，以「知鄉愛土、知行並進、永續發展、共生共榮」為理念，提升市民在地認同及環境素養，實踐負責的環境行為，創造人與自然共存共榮的永續大臺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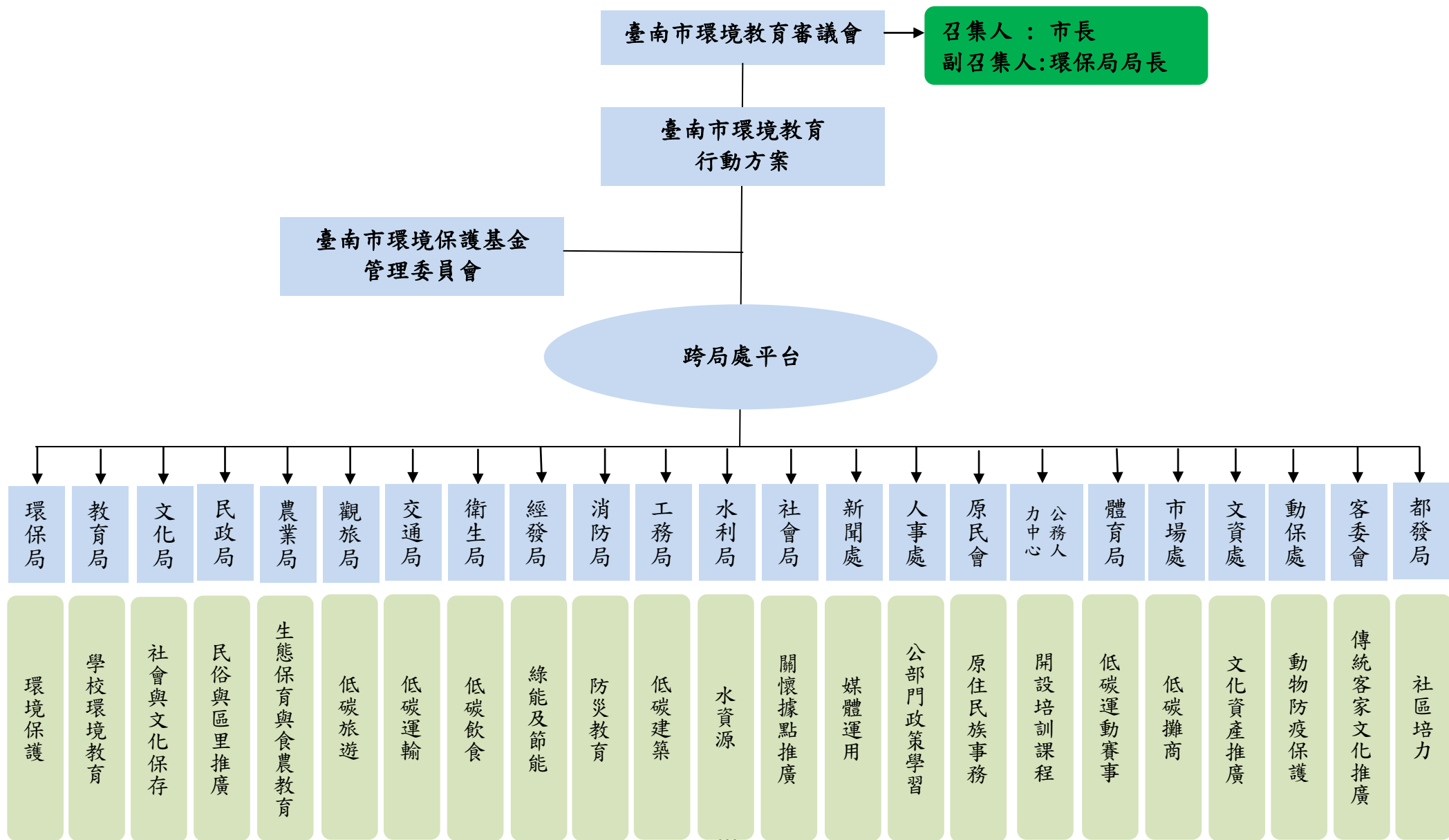
二、目標

全面增進市民對地方文化及環境的認識與素養，提升城市認同及榮譽感，促使其瞭解人類與環境的相互依存關係，並重視地域性及全球性環境議題，以養成市民落實環境保護責任的使命感。同時增進其達成永續發展、生態平衡、淨零轉型之知識、技能、態度及價值觀，建立多元管道鼓勵市民採取各項環境保護行動，以期打造低碳永續的偉大城市。

伍、推動組織、行動策略及工作項目

本府環境教育行動方案係由臺南市政府環境教育審議會進行審議，該會置委員15人，由市長兼任召集人，副召集人由本府環境保護局局長兼任，正副召集人皆為委員；其餘委員13人，由本府機關代表3人兼任，及具有環境教育相關學術專長或實務經驗之專家、學者及團體代表10人擔任。

環境教育領域廣泛，依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及管理辦法第3條可分為八大領域，包含學校及社會環境教育、氣候變遷、災害防救、自然保育、公害防治、環境及資源管理、文化保存、社區參與，故需市府各局處通力合作，妥善運用既有資源，將現有業務融入環境教育思維，共同達成「文化首都、低碳城市」的願景，相關局處推動環境教育組織架構如下：



環境問題除尋求科技解決外，治本之道有賴長期深入推動環境教育，本府為達「文化首都、低碳城市」願景，以「知鄉愛土、知行並進、永續發展、共生共榮」為理念，依制度及基金、專業及人力、場域及資源、需求及推廣、協力及交流、認同及行動、榮譽及責任、評量及共享等八大策略目標，分別擬定工作項目將策略轉化為施政方針，各策略目標之工作項目及其所對應之本市環境教育議題（P.4~P.6）如下所示：

一、完備制度體系、基金妥善運用(可對應SDGs15)

(一) 運作委員會審議政策及考核成果《議題（一）》

(二) 環境教育跨局處資源整合《議題（一）》

(三) 補助辦理環境教育計畫或活動《議題（二）》

二、加強專業培訓、充實人力資源(可對應SDGs17)

(一) 提升環境教育人員專業知能《議題（一）（二）》

(二) 培訓及運用環境保護志義工及環境教育志工《議題（三）》

三、場域串聯服務、資源發掘整合(可對應SDGs15)

(一) 推動環境教育場域串聯《議題（二）》

(二) 推動低碳校園《議題（五）》

(三) 轄內環境教育場域認證輔導《議題（三）》

(四) 發揮環境教育機構功能《議題（二）》

(五) 擴大環境教育學習據點《議題（三）》

(六) 整合環境教育資訊《議題（一）》

四、創造環教需求、多元方式推廣(可對應SDG 4)

- (一) 加強學校與環境教育場域合作機制《議題(二)》
- (二) 重要環保議題推廣《議題(五)》
- (三) 低碳城市多元推廣《議題(五)》
- (四) 響應國際環境保護節日《議題(五)》
- (五) 加強運用媒體工具宣傳《議題(三)》

五、公私串聯協力、國際分享交流(可對應SDG 17)

- (一) 與轄內企業或團體合作推動環境教育《議題(三)》
- (二) 推動各式交流或國際活動《議題(五)》

六、知鄉土建認同、心動不如行動(可對應SDG 11)

- (一) 認識在地文化，強化地方認同《議題(三)》
- (二) 落實愛鄉環保行動《議題(三)》

七、給榮譽享獎勵、強化環境責任(可對應SDG 4)

- (一) 鼓勵臺南市單位及個人推動環境教育《議題(三)》
- (二) 強化市民及業者環境責任觀念《議題(三)》

八、追蹤評量輔導、成果共享共創(可對應SDG 4)

- (一) 環境教育成效評估及追蹤輔導《議題(四)》
- (二) 環境教育成果彙整分享《議題(四)》

陸、實施方式、各期目標及主協辦單位

本府依據各工作項目研訂實施方式、關鍵策略目標各期目標及主(協)辦機關如下表：

策略目標	工作項目	實施方式	編號	關鍵績效指標	評量基準	統計方式	期程					主(協)辦單位
							112	113	114	115	116	
完備制度體系、基金妥善運用	審議環境教育政策及管理基金運用	透過局處參與整合市府共識及資源，審議臺南市環境教育政策	1	召開臺南市環境教育審議會。	會議場次	當年度值	2	2	2	2	2	環保局綜規科
		管理臺南市環境教育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	2	召開臺南市環境保護基金管理委員會。	會議場次	當年度值	2	2	2	2	2	環保局空噪科
	補助轄內單位辦理環境教育計畫或活動	補助轄內單位辦理環境教育	3	以環境教育基金補助轄內單位辦理環境教育，並彙整相關成果。	補助案數	當年度值	30	30	30	30	30	環保局綜規科
		補助轄內學校辦理環境教育	4	補助轄內學校辦理環境教育，並彙整相關成果。	補助案數	當年度值	13	13	13	13	13	教育局
		運用環境教育認證人員推展環境教育	5	運用環境教育人員至單位、學校或社區推展環境教育。	場次	當年度值	持續推動	20	20	20	20	環保局綜規科
加強人力資源、充實專業培訓	提升環境教育專業知識	辦理環境教育時數申報業務人員培訓及增能	6	辦理市府各單位環境教育指定人員增能活動。	辦理場次	當年度值	2	2	2	2	2	環保局綜規科
		辦理學校環境教育人員培訓及增能	7	輔導學校環境教育指定人員取得環境教育人員認證。	本府所屬學校取得認證比例	當年度值	100%	100%	100%	100%	100%	教育局
			8	辦理學校環境教育人員增能培訓活動。	辦理場次	當年度值	4	4	4	4	4	4

策略目標	工作項目	實施方式	編號	關鍵績效指標	評量基準	統計方式	期程					主(協)辦單位
							112	113	114	115	116	
	培訓及運用環境保護志義工及環境教育志工	培訓及運用環境保護志義工	9	辦理增能活動，提升環保志義工環保知能，並強化幹部環保專業能力。	辦理場次	當年度值	4	4	4	4	4	環保局綜規科
			10	推廣環保義工隊。	隊數	當年度值	540	540	540	540	540	環保局綜規科
		完善環境教育志工管理機制，辦理增能培訓	11	運用志工進行宣導。	運用人次	當年度值	320	320	320	320	320	環保局綜規科
			12	辦理環境教育志工增能培訓課程。	辦理場次	當年度值	1	1	1	1	1	環保局綜規科
場域串聯服務、資源發掘整合	推動環境教育場域串聯	增加轄內各場域交流及增能機會，提升本市環境教育場域品質。	13	辦理轄內已通過環教場域認證或具潛力之單位增能活動或交流，以利單位交流互長。	辦理場次	當年度值	1	1	1	1	1	環保局綜規科
			14	彙整更新臺南市環境教育場域資訊。	檢核更新	當年度值	持續更新	一年2次	一年2次	一年2次	一年2次	環保局綜規科
		整合臺南市環境教育場域資訊並推廣市民前往利用	15	將臺南市環境教育認證場域資訊，納入本市觀光推廣宣傳內容。	瀏覽人數	當年度值	35,000	35,000	35,000	35,000	35,000	觀旅局
			16	安排本市公車路線通過轄內環境教育認證場域。	-	-	持續辦理公車服務					交通局
	推動低碳校園	鼓勵轄內學校落實低碳精神，營造低碳校園。	17	鼓勵轄內學校申請低碳示範校園標章取的一項認證。	有效標章校次	當年度值	270	270	270	270	270	教育局

策略 目標	工作項目	實施方式	編號	關鍵績效指標	評量基準	統計 方式	期程					主(協) 辦單位	
							112	113	114	115	116		
	將低碳環境教育融入學校教學	將環境教育融入學校正式課程。	18	將環境教育融入學校正式課程。	當學年度課程達成比例	當年度值	持續辦理	100%	100%	100%	100%	教育局	
			19	輔導本府所屬實驗小學分享環境教育推動成果。	提供成果達成比例	當年度值	彙整環境教育成果供各級學校參考	100%	100%	100%	100%	教育局	
			20	推動本府所屬學校營養午餐使用在地食材，宣導減少食物浪費、食用低碳蔬食。	在地食材採購率(%)	當年度值	15%以上	16%以上	18%以上	20%以上	21%以上	教育局	
	轄內環境教育場域認證輔導	輔導轄內多元場域提出環境教育場域認證申請，並持續輔導通過認證場域，充實本市環境教育學習設施	提供轄內單位申請環境教育場域認證之相關諮詢及輔導。	21	提供轄內單位申請環境教育場域認證之相關諮詢及輔導。	輔導家數	當年度值	持續辦理	4	4	4	4	環保局綜規科
				22	輔導轄內文化保存類場域通過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	通過認證場域數	當年度值	0	0	0	0	1	文化局
				23	輔導延續轄內水資源回收中心通過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或溫室氣體盤查認證。	通過認證場域數	當年度值	0	0	1	0	1	水利局
				24	辦理至場域學習之活動。	辦理場次	當年度值	14	14	14	14	14	環保局綜規科

策略 目標	工作項目	實施方式	編號	關鍵績效指標	評量基準	統計 方式	期程					主(協) 辦單位
							112	113	114	115	116	
	發揮環境 教育機構 功能	與本市環境教育機構合作推動環境教育	25	推動本市環境教育機構辦理環境教育研究、訓練、研習、活動或講習。	辦理場次	當年度值	17	17	17	17	17	環保局 綜規科
	擴大環境 教育學習 據點	建立市民環境教育學習管道	26	於樂齡學習中心或社區大學辦理環境教育宣傳、課程或活動。	辦理場次	當年度值	590	590	590	590	590	教育局
		建立區里環境教育學習據點	27	於各區里辦理市民學苑，提供市民環境教育宣傳、課程或活動。	辦理場次	當年度值	17	17	17	17	17	民政局
			28	於社區、關懷據點或各服務中心辦理環境教育宣傳、課程或活動。	辦理場次	當年度值	10	17	17	17	17	社會局
	整合環境 教育資訊	充實本市環境教育書籍，供市民借閱。	29	本府所屬圖書館購置環境教育書籍。	購置圖書數	當年度值	1,150	1,200	1,250	1,300	1,350	文化局 (各公所)
		彙整學校環境教育教材教案供各級學校使用	30	推廣綠色學校夥伴網站，分享環境教學及活動。	達成比率	當年度值	持續更新	92%	94%	95%	96%	教育局
		彙整轄內環境教育資訊	31	營運及更新本市環境教育網站。	檢核更新	當年度值	持續更新	每月 1次	每月 1次	每月 1次	每月 1次	環保局 綜規科

策略目標	工作項目	實施方式	編號	關鍵績效指標	評量基準	統計方式	期程					主(協)辦單位	
							112	113	114	115	116		
創造環教需求、多元方式推廣	加強學校與環境教育場域合作機制	提高本市學生前往認證場域學習之比例	32	鼓勵本市轄內學校辦理年度戶外教學時，將通過認證場域納入行程。	學校數	當年度值	32	32	32	32	32	教育局	
	重要環保議題推廣	強化市民節水及水資源保護觀念	33	辦理節水宣導。	宣導場次	當年度值	7	7	7	7	7	經發局	
		推動空氣品質及PM _{2.5} 教育宣導，促進民眾參與。	34	辦理校園空氣品質教育宣導。	宣導場次	當年度值	10	10	10	10	10	教育局	
		提升市民節能及能源知識，使市民了解能源與環境之關係。	35	辦理節能及能源(含綠能)教育宣導。	宣導場次	當年度值	40	40	40	40	40	經發局	
		推廣食農教育	推廣食農教育	36	推動食農教育，推廣在地食材及農產、友善土地農業、糧食安全，並宣導在地生產在地消費觀念。	辦理場次	當年度值	26	26	27	27	27	農業局
				37	辦理食農教育體驗活動。	辦理場次	當年度值	7	8	9	10	10	農業局
		落實食品安全	38	對業者進行食品安全法規宣導並向市民宣導食品安全知識。	宣導場次	當年度值	160	160	160	160	160	衛生局	
		提升市民生態保育觀念	39	推廣海洋教育，並針對市民辦理漁業資源保育、濕地保育、生物多樣性宣導。	宣導人次	當年度值	1,100	1,200	1,300	1,400	1,500	農業局	

策略 目標	工作項目	實施方式	編號	關鍵績效指標	評量基準	統計 方式	期程					主(協) 辦單位
							112	113	114	115	116	
			40	辦理相關宣導活動，宣導動物保護、犬貓絕育...等等觀念。	宣導人次	當年度值	4,200	4,400	4,600	4,800	5,000	動保處
		強化市民登革熱防治意識及落實清除積水容器	41	善用區里動員力量，宣導登革熱防治知識及動手清除積水容器。	動員人次 (萬人)	當年度值	23.6	23.7	23.8	23.9	24	衛生局 環保局 清管科
		傳統廟會優質化	42	向市民宣導以功(米)代金。	參與人次	當年度值	5,600	5,600	5,600	5,600	5,600	環保局 空噪科
			43	輔導廟方宣示自主減少燃放炮竹並降低廟會音量。	參與廟宇數	當年度值	560	560	560	560	560	民政局
		增強市民防災意識	44	辦理防災宣導。	宣導人次	當年度值	1萬	1萬	1萬	1萬	1萬	消防局
	低碳城市 多元推廣	促使市民關注氣候變遷議題	45	辦理氣候變遷衝擊調適之宣導、課程或活動。	辦理場次	當年度值	2	2	4	4	4	環保局 淨零科
		鼓勵公部門同仁線上學習環境教育相關課程	46	規範公務人員每年4小時環境教育數位學習，至少選讀2小時低碳課程。	選讀率	當年度值	持續辦理	80%	81%	82%	83%	人事處
		推動低碳運輸	47	健全本市公車、電動公車、觀光公車等大眾運輸系統。	大眾運輸 利用人次	當年度值	2,650萬	1,419萬	1,457萬	1,482萬	1,507萬	交通局
		推動低碳旅遊	48	辦理本市低碳旅宿補助，鼓勵旅宿業及觀光遊樂業實施綠色採購或申請環教場所認證。	補助金額	當年度值	20萬	20萬	20萬	20萬	20萬	觀旅局

策略 目標	工作項目	實施方式	編號	關鍵績效指標	評量基準	統計 方式	期程					主(協) 辦單位
							112	113	114	115	116	
			49	鼓勵遊客利用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	公共自行車使用人次	累計值	持續推動	517萬	547萬	578萬	609萬	交通局
	推廣低碳運動賽事		50	鼓勵轄內單位辦理運動賽事時，參考環境部環保低碳指引。	宣導場次	當年度值	7	8	9	10	10	體育局
	推動資源循環利用		51	校園資源分享媒合平台建置及推廣。	節省碳量(公斤)	累計值	持續推動	242,000	252,000	262,000	272,000	教育局
			52	補助校園、社區設置落葉堆肥區。	補助單位數	當年度值	10	10	10	10	10	環保局 廢管科 (教育局)
			53	強化分類回收、建置多元回收管道，落實資源回收工作。	垃圾回收率(%)	當年度值	64.9	65	65.1	65.2	65.3	環保局 廢管科
			54	辦理二手傢俱拍賣宣導。	辦理場次	當年度值	12	12	12	12	12	環保局 廢管科
	推動低碳健康飲食		55	推廣蔬食日及低碳健康飲食觀念，提高響應蔬食人數，減少排碳量。	減少排碳量(公噸)	當年度值	1,200	1,250	1,300	1,350	1,400	衛生局
			56	針對市場攤商辦理低碳飲食、節能宣導。	辦理場次	當年度值	4	4	4	4	4	市場處
			57	惜食續食媒合設置惜食平臺	累計平臺數量	累計值	22	25	28	30	33	社會局
	推廣低碳節能建築		58	受理轄內建物申請低碳節能建築認證。	候選綠建築證書	當年度值	13	13	13	13	13	工務局

策略 目標	工作項目	實施方式	編號	關鍵績效指標	評量基準	統計 方式	期程					主(協) 辦單位
							112	113	114	115	116	
	推動綠色採購、綠色消費及綠色場域		59	推動本府所屬單位進行綠色採購。	指定項目綠採比例	當年度值	100%	100%	100%	100%	100%	環保局 綜規科
			60	辦理淨零綠生活宣導。	宣導場次	當年度值	120	120	120	120	120	
			61	鼓勵轄內企業、工廠等進行綠色採購及綠色消費。	推廣家數	當年度值	60	60	60	60	60	經發局
	響應國際 環境保護 節日	響應地球日及世界環境日	62	配合地球日或世界環境日等重要環保節日，辦理環境教育活動，提升民眾環保意識。	辦理場次	當年度值	2	2	2	2	2	環保局 綜規科
		響應海洋日及世界水質監測日	63	配合海洋日或世界水質監測日辦理環境教育活動，提升民眾環保意識。	辦理場次	當年度值	2	2	2	2	2	環保局 水科
		推廣本市公車日及響應世界無車日	64	配合本市公車日或世界無車日辦理環境教育活動，提升民眾環保意識。	辦理場次	當年度值	1	1	1	1	1	交通局
		響應世界糧食日	65	配合世界糧食日辦理環境教育活動，提升民眾環保意識。	辦理場次	當年度值	1	1	1	1	1	農業局
	加強運用 媒體工具	結合多元媒體提升宣傳效果	66	運用多媒體、新聞傳播環境教育訊息。	則數	當年度值	25	25	25	25	25	環保局 綜規科

策略目標	工作項目	實施方式	編號	關鍵績效指標	評量基準	統計方式	期程					主(協)辦單位
							112	113	114	115	116	
宣傳	加強本府各單位運用多媒體傳播環境教育能力		67	利用有線電視跑馬燈、公用頻道及本處所管理市府媒介等推播環境教育訊息。	運用次數	當年度值	165	175	180	185	190	新聞處
			68	開設多媒體運用培訓課程。	參與學員數	當年度值	50	50	50	50	50	公務人力發展中心
			69	向本府各單位周知可利用有線電視、跑馬燈、公用頻道及本處所管理市府媒介等多媒體，來推播環境教育訊息。	-	-	持續辦理					新聞處

公私串聯協力、國際分享交流	與轄內企業或團體合作推動環境教育	鼓勵轄內企業或團體投入環境教育	70	補助團體或學校推動濕地保育行動。	補助單位數	當年度值	3	3	3	3	3	農業局
		與團體合作推動河川保護活動	71	鼓勵民間團體及學校辦理河川巡守相關活動。	辦理場次	當年度值	2	2	3	3	3	環保局水科
	推動各式交流或國際活動	推動各式交流活動	72	鼓勵轄內單位參與環境教育、低碳城市之各式交流活動。	辦理場次	當年度值	2	2	2	2	2	環保局淨零科
		參與國際低碳城市或環境教育相關會議或活動	73	參與ICLEI(地方政府環境行動理事會)、氣候變化綱要公約、台美生態學校...等等國際會議或活動，分享並學習國際各城市推動經驗。	參與場次	當年度值	2	2	2	2	2	環保局淨零科

知鄉土建認同、心動不如行動	認識在地文化，強化地方認同	善用本市豐富歷史文化資源，推廣府城文化。	74	推廣府城文化散步行程。	參加人次	當年度值	6,500	6,500	6,500	6,500	6,500	觀旅局
		推廣及保存本市傳統文化	75	辦理原住民族傳統文化相關活動。	辦理場次	當年度值	5	5	5	5	5	原民會
			76	辦理客家傳統文化相關活動。	辦理場次	當年度值	5	6	6	6	6	客委會
			77	因應傳統節慶、文化辦理活動。	辦理件數	當年度值	7	10	10	10	10	觀旅局
			78	辦理本市文化資產推廣活動。	辦理場次	當年度值	26	26	26	26	26	文資處
	發展具在地特色之環境美學	79	善用本市豐富歷史文化資源，發展具在地特色之環境美學。	辦理場次	當年度值	4	4	4	4	4	文化局	
	落實愛鄉環保行動	鼓勵市民加入清淨家園行列	80	鼓勵市民成為環保志義工，於社區掃街及進行孳清工作。	掃街長度(km)	當年度值	2萬	2萬	2萬	2萬	2萬	環保局綜規科
		鼓勵市民加入守護海洋行動	81	號召市民參與淨灘、淨溪、淨港、淨海活動，清除海底、海岸或河岸垃圾，並辦理海洋環境教育活動。	辦理場次	當年度值	8	8	8	8	8	環保局清管科(2)水科(6)
		鼓勵市民響應自備容器，減少使用一次用產品	82	鼓勵店家參與臺南減廢日活動，針對民眾自備餐/杯具享有餐點優惠措施。	參與店家數	當年度值	-	700	700	700	700	環保局廢管科
		鼓勵市民響應綠能	83	推廣陽光屋頂及綠色廠房計畫，輔導市民及企業設置太陽光電裝置。	裝置容量(千瓩)	當年度值	32	34	36	38	40	經發局

		鼓勵轄內社區參與社區營造相關計畫	84	協調並整合各局處社區營造計畫，推動本市社區加入社造行列。	參與社區數	當年度值	100	100	100	100	100	文化局 都發局
			85	開設相關課程培育社區營造及文化資產人才。	辦理場次	當年度值	5	5	5	5	5	文化局
強化環境責任	給榮譽享獎勵、 臺南及個人推動環境保護及教育	鼓勵轄內單位及個人推動環境保護	86	辦理臺南市環境保護績優單位或個人表揚。	辦理場次	當年度值	2	2	2	2	2	環保局 空噪科(1) 綜規科(1)
	強化市民環境觀念及業者環境責任	強化違反環保法規者之環境責任及環境倫理觀念	87	辦理環境講習。	辦理場次	當年度值	13	13	13	13	13	環保局 綜規科
追蹤評量輔導、 成果分享	環境教育成效評估及追蹤	追蹤本行動方案執行情形	88	定期追蹤行動方案各評量指標達成情況。	追蹤次數	當年度值	定期追蹤	1	1	1	1	環保局 綜規科
	環境教育輔導	督促轄內環境教育法規範單位，落實每年4小時環境教育。	89	針對轄內機關學校年度4小時環境教育成果及計畫進行查核與輔導。	實地抽查單位數	當年度值	10	10	10	10	10	環保局 綜規科
	環境教育成果彙整	彙整並分享本市環境教育成果	90	定期公布前一年度環境教育行動方案執行成果報告。	公布次數	當年度值	定期上網公告	1	1	1	1	環保局 綜規科

柒、經費編列

執行本方案所需經費，由本府環境保護局依據環境教育法第8條規定及本方案工作內容逐年編列環境教育基金支出及年度預算，而其他相關局處則依其本方案工作內容自行編列公務預算。

捌、預期效益

冀望透過本方案的推動執行，進而促成市民環境素養的提升與環境行為的改變，並達到以下預期效益：

- 一、完善環境教育制度及體系，整合市府各局處資源，加強跨局處橫向合作機制，並檢討追蹤環境教育政策及執行情形，擴散環境教育渲染效應。
- 二、有效運用環境教育基金，培訓專業認證人員、志義工成為環境教育種子，並支持轄內單位辦理環境教育活動，使環境教育在本市更加普及化及在地化。
- 三、擴大公部門及學校環境教育需求，鼓勵企業及團體投入環境教育行列，朝向環境教育產業化目標。
- 四、串聯轄內具教育意涵之場域，充實各領域環境教育認證場所，擴大環境教育學習據點，打造環境教育學習友善環境。
- 五、透過多元方式認識在地與國際關注的環境議題，提高市民的環境保護的意識。
- 六、融合環境教育發展低碳飲食、低碳運輸、低碳旅遊、低碳校園及淨零綠生活等，永續府城綠色經濟脈動。
- 七、結合政府、團體、學校及企業的力量，公私協力整合現有資源，提升環境教育服務能量，擴大環境教育廣度及深度。
- 八、針對本市在地文化資產進行保存及推廣，增進市民對城市文化的認識與認同，進而型塑市民對本市的凝聚力與榮譽感。
- 九、給予市民落實環境保護行動的機會，透過行動改變觀念，形成正面循環，以實踐負責任的環境行為。

玖、評量基準與追蹤考核

- 一、本方案評量基準如第伍章表格所列之各年度量化及質化指標，每年由環境保護局彙整有關局處執行情形，召開環境教育審議會檢討執行績效，並將執行成果做成報告，報環境部備查。
- 二、本方案採滾動式檢討，依辦理情形進行修訂。若有未達年度目標之情形，則由主政單位提出原因說明及具體改善方式。

拾、修正對照表

修正後內容	原內容	說明
臺南市環境教育行動方案(113年-116年)	臺南市環境教育行動方案	新增年度區間。
<p>參、現況、議題及挑戰</p> <p>一、環境及文化背景</p> <p>17世紀荷蘭人將臺南作為貿易基地，此後200多年一直為全臺首邑，因此轄內擁有孔廟、赤崁樓、延平郡王祠、安平古堡及億載金城等國定古蹟21處及市定古蹟120處，且本市另有臺南左鎮化石園區、噶吧哖事件紀念館、楊逵文學紀念館、成大博物館、國立臺灣文學館、奇美博物館及臺灣歷史博物館等場館典藏臺灣珍貴史料及文物，使本市富涵歷史文化氣息，在全國享有盛名。</p>	<p>參、現況、議題及挑戰</p> <p>一、環境及文化背景</p> <p>17世紀荷蘭人將臺南作為貿易基地，此後200多年一直為全臺首邑，因此轄內擁有孔廟、赤崁樓、延平郡王祠、安平古堡及億載金城等國定古蹟22處及市定古蹟156處，且本市另有臺南市菜寮化石館、噶吧哖事件紀念館、楊逵文學紀念館、成大博物館、國立臺灣文學館、奇美博物館及臺灣歷史博物館等等場館典藏臺灣珍貴史料及文物，使本市富涵歷史文化氣息，在全國享有盛名。</p>	<p>一、依據文化部文化資產局「國家文化資產網」更新國定古蹟及市定古蹟數量。</p> <p>二、修正「臺南市菜寮化石館」為「臺南左鎮化石園區」</p> <p>三、刪除冗字。</p>
<p>參、現況、議題及挑戰</p> <p>一、環境及文化背景</p> <p>100年本市獲得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現為環境部)核定為南部唯一的低碳示範城市，遂於101年訂定臺南市低碳元年，並率全國之先公布施行臺南市低碳城市自治條例，展現落實低碳永續的決心與毅力。本市低碳藍圖的形塑，係以「低碳臺南宜居好遊賞」為願景，再由減碳八大面向(節約能源、低碳生活、低碳運輸、資源循環、低碳建築、再生能源、低碳校園、環境綠化)，延伸發展十大低碳城市推動計畫，分別為「打造永續低碳社區」、「推展低碳文化觀光」、「應用多元綠色能源」、「擴增生態城市機能」、「建置高效低碳運輸」、「營造全民低碳生活」、「建構循環利用社會」、「推動低碳節能建</p>	<p>參、現況、議題及挑戰</p> <p>一、環境及文化背景</p> <p>100年本市獲得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核定為南部唯一的低碳示範城市，遂於101年訂定臺南市低碳元年，並率全國之先公布施行臺南市低碳城市自治條例，展現落實低碳永續的決心與毅力。本市低碳藍圖的形塑，係以「低碳臺南宜居好遊賞」為願景，再由減碳八大面向(節約能源、低碳生活、低碳運輸、資源循環、低碳建築、再生能源、低碳校園、環境綠化)，延伸發展十大低碳城市推動計畫，分別為「打造永續低碳社區」、「推展低碳文化觀光」、「應用多元綠色能源」、「擴增生態城市機能」、「建置高效低碳運輸」、「營造全民低碳生活」、「建構循環利用社會」、「推動低碳節能建</p>	<p>一、配合行政院組織調整，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增加標註環境部。</p> <p>二、新增110年發表首份自願檢視報告內容。</p>

<p>築」、「引領低碳環境校園」、「全民教育國際交流」，以徹底執行與實踐低碳藍圖，達成低碳願景與減碳目標。更呼應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於110年發表首份自願檢視報告，以「3個提升、3個永續」作為施政策略，包含「經濟提升」、「交通提升」、「健康提升」、「環境永續」、「溫暖永續」、「文教永續」，將低碳永續發展視為重要的市政，營造一個公平、公正且包容的世界，並致力合作，以促進永續且包容的經濟成長、社會發展與環境保護。</p>	<p>園」、「全民教育國際交流」，以徹底執行與實踐低碳藍圖，達成低碳願景與減碳目標。更呼應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營造一個公平、公正且包容的世界，並致力合作，以促進永續且包容的經濟成長、社會發展與環境保護。</p>	
<p>參、現況、議題及挑戰 二、環境教育推動現況 環境教育法自100年6月5日實施後，臺南市政府為推動環境教育，陸續完成「臺南市政府環境教育審議會設置要點」、「臺南市環境保護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臺南市環境教育行動方案」等法規及政策之訂定；現已設置臺南市環境教育審議會及環境保護基金管理委員會，每年召開會議，分別就環境教育行動方案、環境教育推動成果、環境教育基金運用收支、保管及運用等事項進行審議、諮詢及考核。</p>	<p>參、現況、議題及挑戰 二、環境教育推動現況 環境教育法自100年6月5日實施後，臺南市政府為推動環境教育，陸續完成「臺南市政府環境教育審議會設置要點」、「臺南市環境保護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臺南市環境教育行動方案」等法規及政策之訂定；現已設置臺南市環境教育審議會及環境保護基金管理委員會，每年召開會議，分別就環境教育行動方案、環境教育推動成果、環境教育基金運用收支、保管及運用等事項進行審議、諮詢及考核。</p>	<p>修訂環境保護基金管理委員會名稱。</p>
<p>參、現況、議題及挑戰 二、環境教育推動現況 本府鼓勵從事戶外學習，遂輔導轄內具有環境教育意涵之場址申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統計至113年9月止已有22處通過場域認證。同時本府亦鼓勵市民加入環保志義工及環境教育志工行列，透過參加環境保護課程</p>	<p>參、現況、議題及挑戰 二、環境教育推動現況 本府鼓勵從事戶外學習，遂輔導轄內具有環境教育教育意涵之場址申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目前已有14處通過場域認證。同時本府亦鼓勵市民加入環保志義工及環境教育志工行列，透過參加環境保護課程及增能培</p>	<p>刪除冗字及更新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數。</p>

<p>及增能培訓，提升其環境知識及技能，協助本市推廣環境教育。</p>	<p>訓，提升其環境知識及技能，協助本市推廣環境教育。</p>	
<p>參、現況、議題及挑戰 二、環境教育推動現況 為結合民間及學校之力量共同推動環境教育，傳播環保知能，本府環保局訂定「<u>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辦理環境教育活動補助計畫</u>」，教育局則透過環境教育輔導團輔導學校辦理環境教育系列課程。社區推動方面，本府選定轄內成效優良之鄰、里社區，輔導執行環保小學堂推廣計畫，透過社區營造、生態旅遊的結合，建立夥伴關係共同推動環境教育，成為學習環境教育之場所。 <u>面對氣候危機及淨零碳排之趨勢，於110年5月正式簽署氣候緊急宣言，提出2030年永續發展願景，包括再生能源容量、住商部門用電碳中和及市區公車全面電動化等具體目標。於111年6月1日發布臺南市2050的淨零路徑計畫，以現行「臺南市低碳城市自治條例」為基礎，研擬「臺南市淨零永續城市管理自治條例」，涵蓋實質降低碳排、加速推動綠能、優化節電設備、發展綠色運輸、提升調適韌性及循環永續生活6大核心項目，藉由從法制規範及公私協力多管齊下，加速淨零轉型，共同朝向2050年淨零排放目標。</u></p>	<p>參、現況、議題及挑戰 二、環境教育推動現況 為結合民間及學校之力量共同推動環境教育，傳播環保知能，本府環保局訂定「<u>臺南市補（捐）助民間團體及學校辦理環境教育公開徵求計畫</u>」，每年設定各式主題公開對外徵求，並邀請專家學者評選，教育局則透過環境教育輔導團輔導學校辦理環境教育系列課程。社區推動方面，本府選定轄內成效優良之鄰、里社區，輔導執行環保小學堂推廣計畫，透過社區營造、生態旅遊的結合，建立夥伴關係共同推動環境教育，成為學習環境教育之場所。</p>	<p>一、配合執行現況，修正計畫名稱。 二、新增淨零轉型內容。</p>
<p>參、現況、議題及挑戰 三、議題及挑戰 （二）環境教育產業供需尚未平衡 <u>統計至113年9月止本市已有22處通過認證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及481位通過環境部認證之環教人員，因環教法</u></p>	<p>參、現況、議題及挑戰 三、議題及挑戰 （二）環境教育產業供需尚未平衡 本市已有14處通過認證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及411位通過環保署認證之環教人員，因環教法未強制規定師資及</p>	<p>一、更新環境教育設施場所及環境教育人員認證數。 二、配合行政院組織調整，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改制為環境部。</p>

<p>未強制規定師資及學習方式，以致設施場所及認證人員之需求不如預期。</p>	<p>學習方式，以致設施場所及認證人員之需求不如預期。</p>	
<p>肆、宗旨及目標 二、目標 全面增進市民對地方文化及環境的認識與素養，提升城市認同及榮譽感，促使其瞭解人類與環境的相互依存關係，並重視地域性及全球性環境議題，以養成市民落實環境保護責任的使命感。同時增進其達成永續發展、生態平衡、<u>淨零轉型</u>之知識、技能、態度及價值觀，建立多元管道鼓勵市民採取各項環境保護行動，以期打造低碳永續的偉大城市。</p>	<p>肆、宗旨及目標 二、目標 全面增進市民對地方文化及環境的認識與素養，提升城市認同及榮譽感，促使其瞭解人類與環境的相互依存關係，並重視地域性及全球性環境議題，以養成市民落實環境保護責任的使命感。同時增進其達成永續發展、生態平衡之知識、技能、態度及價值觀，建立多元管道鼓勵市民採取各項環境保護行動，以期打造低碳永續的偉大城市。</p>	<p>新增淨零轉型內容。</p>
<p>伍、推動組織、行動策略及工作項目 本府環境教育行動方案係由臺南市政府環境教育審議會進行審議，該會置委員15人，由市長兼任召集人，副召集人由本府環境保護局局長兼任，正副召集人皆為委員；其餘委員13人，由本府機關代表3人兼任，及具有環境教育相關學術專長或實務經驗之專家、學者及團體代表10人擔任。</p>	<p>伍、推動組織、行動策略及工作項目 本府環境教育行動方案係由臺南市政府環境教育審議委員會進行審議，該會置委員15人，由市長兼任召集人，副召集人由本府環境保護局局長兼任，正副召集人皆為委員；其餘委員13人，由本府機關代表3人兼任，及具有環境教育相關學術專長或實務經驗之專家、學者及團體代表10人擔任。 <u>依環境教育法第8條規定，本府設置環境教育基金推動相關業務，由臺南市環境保護基金管理委員會辦理收支、保管及運用之審議，該會置委員15人，召集人由本府環境保護局局長兼任，副召集人由環保局副局長兼任，另置專家學者委員8人，有關機關代表委員5人，團體代表委員2人。</u></p>	<p>一、修正環境教育審議會名稱。 二、因環境保護基金管理委員會與本案較無關聯，刪除內容。</p>
<p>伍、推動組織、行動策略及工作項目 相關局處推動環境教育組織架構：</p>	<p>伍、推動組織、行動策略及工作項目 相關局處推動環境教育組織架構：</p>	<p>一、體育處改制為體育局。 二、新聞局修正為新聞處、人事</p>

<p>環保局→<u>環境保護</u> 新聞處 人事處 原民會→<u>原住民族事務</u> 體育局→<u>低碳運動賽事</u> 動保處→<u>動物防疫保護</u> 都發局→<u>社區培力</u></p>	<p>環保局→<u>環保保護</u> 新聞局 人事局 原民會→<u>傳統原住民族文化推廣</u> 體育處→<u>低碳運動賽事</u> 動保處→<u>動物保護</u></p>	<p>局修正為人事處。 三、新增都發局業務。 四、調整文字敘述。</p>
<p>陸、實施方式、各期目標及主協辦單位 表格期程<u>112年至116年</u>。 表格新增「<u>統計方式</u>」</p>	<p>伍、實施方式、各期目標及主協辦單位 表格期程<u>108年至112年</u>。</p>	<p>一、修正編號。 二、本次行動方案期程新增113年至116年。 三、為利區別目標值為當年度值或累計值，於表格新增統計方式欄位。</p>
<p>關鍵績效指標1 實施方式「<u>透過局處參與整合市府共識及資源</u>，審議臺南市環境教育政策」</p>	<p>關鍵績效指標1 實施方式「審議臺南市環境教育政策」 關鍵績效指標3 實施方式「<u>透過局處參與整合市府共識及資源</u>」</p>	<p>因關鍵績效指標1、3內容雷同，統合成一項指標。</p>
<p>關鍵績效指標5 實施方式「<u>運用環境教育認證人員推展環境教育</u>」 關鍵績效指標「<u>運用環境教育人員至單位、學校或社區推展環境教育</u>。」 評量基準「<u>場次</u>」</p>	<p>關鍵績效指標6 實施方式「<u>受補助單位聘用環境教育認證人員擔任講師</u>」 關鍵績效指標「<u>單位受環境教育基金補助辦理環教活動，於聘請講師授課時，應有一定比例聘用具環境教育人員認證者</u>。」 評量基準「<u>-</u>」</p>	<p>修正為運用環境教育人員場次。</p>
<p>關鍵績效指標9 「<u>辦理增能活動，提升環保志義工環保知能，並強化幹部環保專業能力</u>。」</p>	<p>關鍵績效指標10 「<u>辦理環保志工隊幹部增能活動，由其向志義工傳達環保知能</u>。」 關鍵績效指標11 「<u>辦理環境保護志工增能活動，提升其專業能力</u>。」</p>	<p>因關鍵績效指標10、11內容雷同，統合成一項指標。</p>
<p>關鍵績效指標11 「<u>運用志工進行宣導</u>。」</p>	<p>關鍵績效指標13 「<u>運用環境教育志工進行宣導</u>。」</p>	<p>擴大志工身分認定範圍。</p>
<p>關鍵績效指標14 「<u>彙整更新臺南市環境教育場域資訊</u>。」 評量基準「<u>檢核更新</u>」</p>	<p>關鍵績效指標16 「<u>彙整臺南市環境教育場域資訊及規劃建議遊程</u>。」 評量基準「<u>-</u>」</p>	<p>新增評量基準。</p>

關鍵績效指標17 評量基準「有效標章校次」	關鍵績效指標19 評量基準「累積校次」	標明評量基準計算方式。
關鍵績效指標18 評量基準「當學年度課程達成比例」	關鍵績效指標20 評量基準「-」	新增評量基準。
關鍵績效指標19 評量基準「提供成果達成比例」	關鍵績效指標21 評量基準「-」	新增評量基準。
關鍵績效指標21 評量基準「輔導家數」	關鍵績效指標23 評量基準「-」	新增評量基準。
關鍵績效指標23 「輔導延續轄內水資源回收中心通過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或溫室氣體盤查認證。」	關鍵績效指標25 「輔導轄內水資源回收中心通過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	增訂溫室氣體盤查認證。
關鍵績效指標30 評量基準「達成比率」	關鍵績效指標32 評量基準「-」	新增評量基準。
關鍵績效指標31 評量基準「檢核更新」	關鍵績效指標33 評量基準「-」	新增評量基準。
-	關鍵績效指標37 「設置空品智慧顯示看板」	刪除此項指標。
關鍵績效指標45 主(協)辦單位「環保局淨零科」	關鍵績效指標48 主(協)辦單位「環保局空噪科」	修正主(協)辦單位。
關鍵績效指標46 「規範公務人員每年4小時環境教育數位學習，至少選讀2小時低碳課程。」 評量基準「選讀率」	關鍵績效指標49 「規範公務員每年4小時環境教育數位學習，至少選讀2小時低碳課程。」 評量基準「-」	修正關鍵績效指標字句及新增評量基準。
關鍵績效指標47 「健全本市公車、電動公車、觀光公車等大眾運輸系統。」 評量基準「大眾運輸利用人次」	關鍵績效指標50 「健全本市公車、電動公車、公共自行車等大眾運輸系統。」 評量基準「大眾運輸利用人次」	一、為使指標50及52有所區別，修正關鍵績效指標內容。 二、修正誤繕字句。
關鍵績效指標49 「鼓勵遊客利用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 評量基準「公共自行車使用人次」	關鍵績效指標52 「鼓勵遊客利用觀光公車、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 評量基準「-」	一、為使指標50及52有所區別，修正關鍵績效指標內容。 二、新增評量基準。
關鍵績效指標50 「鼓勵轄內單位辦理運動賽事時，參考環境部環保低碳指引。」 主(協)辦單位「體育局」	關鍵績效指標53 「鼓勵轄內單位辦理運動賽事時，參考環保署環保低碳指引。」 主(協)辦單位「體育處」	一、配合行政院組織調整，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改制為環境部。 二、體育處改制

		為體育局。 新增評量基準。
關鍵績效指標51 評量基準「節省碳量(公斤)」	關鍵績效指標54 評量基準「-」	
關鍵績效指標52 「補助校園、社區設置落葉堆肥區。」 評量基準「補助單位數」	關鍵績效指標55 「補助校園設置落葉堆肥區。」 評量基準「補助校數」	調整補助單位。
關鍵績效指標53 「強化分類回收、建置多元回收管道，落實資源回收工作。」	關鍵績效指標56 「落實基層資源回收工作，包含建立回收飲料杯機制、建置便利資源回收站…等等。」	精簡關鍵績效指標文字說明。
關鍵績效指標54 「辦理二手傢俱拍賣宣導。」	關鍵績效指標57 「辦理二手家具拍賣宣導。」	更正關鍵績效指標文字。
關鍵績效指標57 評量基準「累計平臺數量」	關鍵績效指標60 評量基準「平臺數量」	標明評量基準計算方式。
關鍵績效指標60 「辦理淨零綠生活宣導。」	關鍵績效指標63 「辦理綠色消費及綠色場域宣導。」	因應業務執行現況，修正指標內容。
關鍵績效指標72 主(協)辦單位「環保局淨零科」	關鍵績效指標75 主(協)辦單位「環保局」	修正主(協)辦單位。
關鍵績效指標73 主(協)辦單位「環保局淨零科」	關鍵績效指標76 主(協)辦單位「環保局」	修正主(協)辦單位。
關鍵績效指標75 「辦理原住民族傳統文化相關活動。」 關鍵績效指標76 「辦理客家傳統文化相關活動。」	關鍵績效指標78 「辦理原住民、西拉雅、客家傳統文化相關活動。」	因原關鍵績效指標78為原民會及客委會合併目標值，考量辦理對象不同，故分列為2項指標。
關鍵績效指標81 「號召市民參與淨灘、淨溪、淨港、淨海活動，清除海底、海岸或河岸垃圾，並辦理海洋環境教育活動。」	關鍵績效指標83 「號召市民參與淨灘、淨溪活動，清除海岸或河岸垃圾。」 關鍵績效指標84 「號召市民參與淨灘、淨溪、淨港、淨海活動，清除海底、海岸或河岸垃圾，並辦理海洋環境教育活動。」	因原關鍵績效指標83、84內容雷同，統合成一項指標。
關鍵績效指標82 實施方式「鼓勵市民響應自備容器，減少使用一次用產品」	關鍵績效指標85 實施方式「鼓勵市民響應免洗餐具及容器減量」 「限制業者提供塑膠袋及免	修正實施方式、關鍵績效指標及評量基準文字敘述，以免造成誤

<p>「鼓勵店家參與臺南減廢日活動，針對民眾自備餐/杯具享有餐點優惠措施。」 評量基準「參與店家數」</p>	<p>洗餐具，促使市民自備餐具及容器減量。」 評量基準「稽查業者家數」</p>	<p>解。</p>
<p>關鍵績效指標84 主(協)辦單位「文化局、都發局」</p>	<p>關鍵績效指標87 主(協)辦單位「文化局」</p>	<p>依據委員意見新增都發局。</p>
<p>關鍵績效指標86 「辦理臺南市環境保護績優單位或個人表揚。」</p>	<p>關鍵績效指標89 「辦理臺南市環境保護績優單位表揚。」 關鍵績效指標90 「辦理本市環保志義工及環境教育志工遴選表揚。」</p>	<p>因原關鍵績效指標89、90內容雷同，統合成一項指標。</p>
<p>關鍵績效指標88 評量基準「追蹤次數」</p>	<p>關鍵績效指標92 評量基準「-」</p>	<p>新增評量基準。</p>
<p>關鍵績效指標90 評量基準「公布次數」</p>	<p>關鍵績效指標94 評量基準「-」</p>	<p>新增評量基準。</p>
<p>關鍵績效指標3至8 關鍵績效指標10至34 關鍵績效指標35至74 關鍵績效指標77至80 關鍵績效指標82至85 關鍵績效指標87至90</p>	<p>關鍵績效指標4至9 關鍵績效指標12至36 關鍵績效指標38至77 關鍵績效指標79至82 關鍵績效指標85至88 關鍵績效指標91至94</p>	<p>調整關鍵績效指標編號次序</p>
<p>捌、預期效益 六、融合環境教育發展低碳飲食、低碳運輸、低碳旅遊、低碳校園及淨零綠生活等，永續府城綠色經濟脈動。</p>	<p>捌、預期效益 六、融合環境教育發展低碳飲食、低碳運輸、低碳旅遊、低碳校園及<u>低碳生活</u>等，永續府城綠色經濟脈動。</p>	<p>因應業務執行現況，修正文字內容。</p>
<p>玖、評量基準與追蹤考核 一、本方案評量基準如第伍章表格所列之各年度量化及質化指標，每年由環境保護局彙整有關局處執行情形，召開環境教育審議會檢討執行績效，並將執行成果做成報告，報<u>環境部</u>備查。</p>	<p>玖、評量基準與追蹤考核 一、本方案評量基準如第伍章表格所列之各年度量化及質化指標，每年由環境保護局彙整有關局處執行情形，召開環境教育審議會檢討執行績效，並將執行成果做成報告，報<u>行政院環境保護署</u>備查。</p>	<p>配合行政院組織調整，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改制為環境部。</p>